



CC LAND HOLDINGS LIMITED

中渝置地控股有限公司*

(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)

網址：www.ccland.com.hk

(股份代號：1224)

根據上市規則第13.18條作出之披露

本公告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.18條規定而作出。

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三日，本公司訂立融資協議，據此，張先生負有特定履行的責任，彼須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控制35%或以上之實益擁有權（附帶35%或以上之投票權），並須對本公司擁有管理操控權。

CC Land Holdings Limited（「**本公司**」，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「**本集團**」）之董事會（「**董事會**」）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（「**上市規則**」）第13.18條作出以下披露。

根據本公司（作為借款人）、本集團多間公司（作為擔保人）、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（作為代理人）與多間財務機構（作為貸款人）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三日訂立之融資協議（「**融資協議**」），本公司可獲得合共1,950,000,000港元之有期貸款融資（「**貸款融資**」），自融資協議日期起計第12個月、第24個月及第36個月當日分別償還貸款之10%、10%及80%。根據融資協議，張松橋先生（「**張先生**」）負有特定履行的責任，彼須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控制35%或以上之實益擁有權（附帶35%或以上之投票權），並須對本公司擁有管理操控權。按融資協議，張先生若未能遵守前述義務將構成違約事件。倘發生該事件，貸款人將有權取消貸款融資之承諾；宣佈所有或任何部份按貸款融資作出的貸款即時到期及應予償還；及/或宣佈所有或任何部份按貸款融資作出的貸款應要求償還。

於本公告日期，本公司主席張先生連同其聯繫人士（定義見上市規則）持有本公司之現已發行股本約59.53%。

倘導致披露責任的情況持續存在，本公司將繼續遵照上市規則之披露規定。

承董事會命
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
林孝文

香港，二零零八年一月三日

於本公告日期，董事會成員由十二名董事組成，包括執行董事張松橋先生、林孝文醫生、林曉露先生、梁振昌先生、梁偉輝先生、潘浩怡女士、曾維才先生及胡匡佐先生；非執行董事王溢輝先生；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健鋒先生、梁宇銘先生及黃龍德博士，太平紳士。

* 僅供識別